

附件1

2024年自治区陈皮现代农业产业园自治区财政奖补资金使用计划（专题会修改稿）

填报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日期： 2024.07.02

序号	项目	资金安排	建设内容	实施主体	责任单位
1	大红柑示范基地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100	1.安排85万元建设大红柑教育中心基础设施(科技小院):在三合镇大红柑种植基地建设一层500平基地综合管理数控中心用房等。建设包括基地技能化控制、培训、检测等功能的配套用房； 2.安排15万元建设30平米两层农资仓库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地点在三合镇大红柑种植示范基地（一期）现在做有宣传展版的山顶位置建设。	经营主体先建后补或者政府采购确定	县农业局农村局
2	大红柑种植基地建设	100	1.安排50万元在三合镇大红柑种植示范基地建设一个大红柑老树保护园，包括老树移植，防虫网搭建建设，陈皮产品宣传长廊及情况介绍等。 2.安排50万元在龙门镇大红柑高明基地建设晒场、老树保护围栏、产品推广宣传栏5个。	经营主体先建后补或者政府采购确定	县农业局农村局
3	“陈皮亿元村”一二三产融合提升建设项目	70	打造“陈皮谷”，结合千万工程示范村建设，以龙门镇林塘村委木叶定村和莲塘村委水车塘村为核心的沿线村庄，包括改造陈皮晒场、艺术围栏等内容。	政府采购确定	县农业局农村局
4	浦北陈皮精深加工产品开发建设项目	50	与广西大学、广西农科院等院校建立科技协同创新平台，开发陈皮深加工产品，研发大红柑果肉处理技术，申报4个陈皮（大红柑）产业专利。制定5个陈皮（大红柑）相关行业标准（其中五个标准为：浦北陈皮仓储技术规范；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第1部分：采穗圃管建技术规程；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第2部分：苗木繁育技术规程；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第3部分：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第4部分：老树管护技术规范。）	政府采购确定	县农业局农村局
5	农产品质量认证项目	60	支持“三品一标”认证，认证1个ISO质量认证、1个供港供深基地和6个陈皮绿色食品认证等认证。	政府采购确定	县农业局农村局
6	陈皮品牌培育推介及提升规划水平项目	70	20万用于设计投放陈皮创意宣传广告；陈皮现代农业产业园宣传成果成效便于后期验收等。50万用于推进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等申报前期工作，全面提升规划水平、优化方案、完善机制（其中安排25万元给广西农科院信息所委托编制“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陈皮）”三合基地的整体规划。	政府采购确定	县农业局农村局

7	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培育行动	50	1.安排30万元，结合科技小院建设,开展培养认证一批柑橘黄龙病等果树病虫害防治本土人才。 2.安排20万元，用于广西农科院信息所在三合镇大红柑种植示范基地设立“博士指导站”；内容服务2年，每个月团队8人成员去1次；服务内容：品种提纯复壮，优良品种选育；茶枝柑品种脱毒原种培育，全县核心苗圃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全程指导，苗圃检疫性病害定期跟踪检测；茶枝柑县域特色地道性评价与鉴定；浦北县茶枝柑提质增效技术研究与推广；茶枝柑果品安全性提升技术研究与推广。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实施	县农业局农村局
合计		500	资金使用说明：浦北县自治区陈皮现代农业产业园规划范围为龙门镇、江城街道及三合镇。各产业园要围绕创建方案和建设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认真修改完善自治区财政奖补资金使用方案(原则上自治区财政奖补资金须在2024年度支出完毕)，明确具体支持内容、支持对象、支持方式，细化年度使用计划和总体资金筹措方案等，确保易操作、可落地、能考核。产业园财政奖补资金要根据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按照突出重点、集中使用、创新方式、专款专用的原则，重点用于产业园公共服务设施、数字化管理系统、规模化种养基础设施、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设施科技协同创新平台、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设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农产品质量认证与品牌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专业人才培养、提高产业园规划水平等方面。鼓励统筹整合相关资金渠道，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以奖代补、贷款贴息等方式撬动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建设产业园。深入实施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培育行动，在自治区产业园财政奖补资金中单设一定比例的专项经费，支持各产业园开展乡村产业振兴“头雁”队伍培育。自治区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财政奖补资金不得用于楼堂馆所建设、弥补预算支出缺口等与农业生产发展无关的支出，不得用于一般性支出;对已有资金渠道支持的建设内容，如农机购置补贴、高标准农田建设、冷链物流、设施、农民培训等，原则上不再安排自治区财政奖补资金。2024年自治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奖补资金(500万元/个)已全部下达至各产业园所在县(市、区)财政局，相关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要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对接，加快形成有效支出。		